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防病毒软件项目招标书

2022 年 10 月

目录

一、 招标说明 3

二、 投标须知 3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4

四、 招标文件修改 4

五、 投标文件的编制 4

六、 投标书的递交 5

七、 项目需求书 5

八、 商务要求 6

九、 开标、评标和定标 8

十、 附件一 11

十一、 附件二 12

十二、 附件三 14

十三、 附件四 15

一、招标说明

（一）招标项目

本次的招标项目是金鹰基金防病毒软件项目。

（二）项目实施地点及时间

实施地址：

1)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0 楼

实施时间：2022 年 4 季度

（三）回标截止日期

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 17:00 时间之前需将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受理。

（四）回标地点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0 层

联系人：范程程

联系电话：13556151606

邮政编码：510600

（五）联系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联系人：陈新龙

联系电话：020-22825614，13826897428

（六）投诉电话

联系人：张晶

联系电话：138-1085-2246

二、投标须知

本此招标的主要目的是：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使招标项目能够达到技术先进、价格合理、服务到位的要求，确保项目顺利完成。

（一）招标文件解释

投标单位如果对本标书有任何疑问，请直接或书面与招标单位联系人进行联系答疑。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的独立法人。
2. 成立5年以上，注册资本金为500万元或以上，在广州或者深圳有网点及技术人员。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各类采购活动和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提供信用；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开标当日，招标代理机构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可参照投标声明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5. 投标人提供原厂商开具项目授权函和原厂服务承诺函。
6. 投标人必须提供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本项目不支持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修改

招标文件修改通知书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单位具有约束力。

五、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应提供一式三份，一份正本（必须注明“正本”字样，投标单位必须加盖骑缝公章），二份副本。如果正本和副本有任何差异，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不得有任何涂改。
2. 投标单位需要提供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壹份（以U盘方式提供）。
3.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并按此顺序装订：（封面除外）
 - 投标函（见附件四）。
 - 投标报价汇总表、明细表。
 - 投标单位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厂商就本次项目的授权书和服务承诺函（原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三）。
 - 保密协议书（见附件一）。
 - 廉洁协议书（见附件二）。

注：以上文件必须分别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4 报价要求报价明细：应包括软件产品单价、安装配置服务费（如有）、包括一年服务费用（如有）等，均应详细列出清单。报价合计：请分别列出软件产品合计、服务等合计，并且合并计算总价。报价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投标单位应按要求将投标书装入信袋内加以密封，并在封签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2. 投标书送交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30层，综合管理部，联系人：范程程，联系电话：13556151606。
- 3. 有下列情况的，其投标书无效（废）：
 - 投标书未按规定密封。
 - 投标书未盖单位公章。
 - 投标书逾期送达。
 - 评标过程中，投标单位有企图影响评标的行为。

七、项目需求书

- 1. 投标人应对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得分拆，且要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中标后不得将本次采购的服务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供应商或变相转包。
- 2. 中标人不得以采购人的名义开展活动。
- 3. 在发生信息科技突发事件时，中标供应商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
- 4. 招标需求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 5. 项目需求：鉴于我司终端电脑数量不断增加和信息业务的快速发展，新兴病毒样本成指数倍增长，传统杀毒引擎已无法应对数百亿级别的样本增量，一些恶意软件、网络安全事件层出不穷，面对日益严峻的网络安全形势。拟采购杀毒软件产品要求如下：

★采购项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 量
1	亚信安全防毒墙网络版软件 OfficeScan V16.0-客户机防护	1 套（包含 280 用户 一年新购）
2	亚信安全防毒墙网络版软件 OfficeScan V16.0-服务器防护	1 套（包含 152 用户 一年新购）
3	亚信安全云主机深度安全防护系统应用软件 Deep Security V20.0 云主机防病毒包	1 套（包含 20 用户 一年新购）

八、商务要求

（一）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投标，即投标人必须对项目内全部货物、安装和服务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2. 投标人必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和完善的服务，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提供全新的原厂原装产品和原厂售后服务，完全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对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并提供产品使用维护培训。

（二）★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的项目授权书及原厂服务承诺函

（三）付款方式

1. 招标人与供应商之间发生的本合同项下的一切价款、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2. 软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投标人需向招标人开具对应金额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招标人在收到发票之日起在 20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货款的 100%。
3. 付款方式：采用支票或电汇两种形式。

（四）交货期、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投标人在本合同生效后 30 日内将货物运至合同交货地点交于招标人。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五）报价要求

包括货物及附件、税费、安装调试、资料、原厂商质保期等费用。包装费及运费由投标人承担。

（六）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

（七）产品产地及标准

1. 产品为全新的（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无任何缺陷隐患，无侵权。
2. 标准：软件产品及服务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3.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4. 投标人应将所供产品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招标人。

（八）包装

产品的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应足以承受整个运输途中各种情况及考虑到存放的需要，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毁的，由投标人负责。

（九）安装与调试

投标人必须在交货的同时，在招标人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并将产品调试到最佳状态。

（十）质保期、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招标人、投标人签署验收合格证明之日起 1年。质保期内投标人所供产品实行原厂商保修服务。

2 在约定年限的质保期内如有软件产品出现故障，由投标人所供产品原厂商提供上门保修，上门保修须满足：在招标人报障后1个工作日内进行产品的维修或更换。若原厂商不能满足上述要求，投标人须为招标人提供相同的产品作为替代品使用。若原厂商及投标人未能按时维修或更换产品或提供替代品，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赔偿全部损失。

3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产品免费送货及安装调试工作，如需另外收费请特别提出。

4 投标单位应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做好投标的整体方案，并提出长期保修、维护等服务以及今后技术支持的措施、计划和承诺。

5 投标单位须有健全的维护体系，提供 7*24 小时不间断热线服务及现场服务。

6 投标方应提供系统支持及维护方案，同时在完成后应承诺其售后技术支持，自项目通过验收日期开始计算，免费上门保修及维护一年。

7 参与投标的单位应负责产品的后续调试工作，提供项目实施手册，保证项目的正常实施，保证产品上线后系统能正常访问。

（十一）验收标准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招标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所有随产品的附件必须齐全。

4. 投标人应将关键主机产品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招标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招标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

验收。验收后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的，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量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招标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投标人承担。

（十二）软件产品的验收

1. 货物验收由甲乙双方共同负责。中标人为验收提供必须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在货物安装使用正常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按照国际、国家及厂家标准对货物进行质量验收。

2. 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等；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3. 验收时如发现产品有缺陷、次品、损坏或任何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时，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或视作验收不通过，甲、乙双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此现场记录作为补充、更换部件、退换货、承担违约责任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 满足安装调试和验收的情况下，采购人向中标人签发《验收合格证明》。

5. 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双方约定由广东省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产品质量符合质量标准，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质量不符合质量标准，鉴定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十三）项目培训要求

1. 投标单位应保证提供有经验的教员，使员工在培训后能够独立地对系统进行管理和维护，而无需投标商的人员在场指导。

2. 培训包括技术培训和产品使用培训。

3. 培训完成后供应商需提供产品的使用手册。

九、开标、评标和定标

为利于投标评审，本招标单位在自行开标后，将由本招标单位自行组织人员，根据投标书进行全面的评标，评标结果本招标单位将通过电话或邮件形式通知到各投标单位。

评标过程中，本招标单位可根据需要安排投标商进行现场讲标（时间另行通知），如果本招标单位对投标书中内容或方案等有疑问，也可以通过电话、邮件或书面方式向投标商进行咨询。

（一）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审细则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3） 投标文件没有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授权书；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5）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有

重大偏离的；

(6)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7)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8)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9) 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10)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 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3. 符合性审查结论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5. 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二)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三) 技术商务评定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分析。

2. 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评分。

(四) 价格评定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项目废标处理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将作废标处理。

十、附件一

金鹰基金招投标保密协议

甲方：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鉴于甲方拟就_____项目对外公开招标（邀请招标），而乙方作为符合资格的招标对象拟参与该项目的竞标，现双方达成如下保密协议：

第一条 乙方对甲方本次招标项目工作过程中涉及到的内幕信息、商业秘密或者所获得或知悉的秘密信息及未公开信息均负有严格的保密义务。乙方不得在事先未取得甲方书面同意之前，在任何时间以任何方式予以泄露。

第二条 保密期限：本保密协议长期有效，乙方必须严格保密，直到从甲方知悉该信息向公众公开。

第三条 乙方因违反本协议规定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要求赔偿或采取其他法律行动；乙方应向受损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受损方所遭受的经济损失。第四条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五条 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和乙方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十一、附件二

金鹰基金招投标廉洁协议

甲方：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为使甲乙双方在招投标过程中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甲乙双方订立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的约定，在招投标过程中廉洁自律。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其单位和个人承担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如甲方工作人员确因实际情况须参加宴请、进行娱乐活动的，须事先征得单位领导同意。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乙方不得接受甲方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招投标事项相关的业务。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或给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其个人费用，或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或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八、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长期无偿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办公用品等物品。

九、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甲方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检察机关举报。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与乙方合作。甲方工作人员向乙方索贿，经乙方检举，被纪检监察、检察机关立案查处认定的，乙方有权从甲方获得被索贿款 1—3 倍作为奖励（此款由索贿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办案费由甲方索贿人承担。

十、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取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甲方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在招投标项目进行中贿赂甲方工作人员，被纪检监察、或司法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中止项目实施合同，由此导致甲方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一、本廉洁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十二、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人：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签约日期：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约人：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签约日期：_____

十二、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是_____（投标单位 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身份证号为）_____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_____的投标。委托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单位：（盖章）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投标单位：（盖法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注：须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十三、附件四

投标函

致：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单位全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邀请活动，现提交如下投标文件：投标书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标书1份，包含招标文件里“投标文件要求”所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我方的投标报价及投标文件有效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地址：（实际办公地址）_____

授权代表姓名（印刷体）：_____

（手写签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